

证券代码：837318

证券简称：典扬传媒

主办券商：东海证券

典扬传媒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2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沈敏明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《典扬传媒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》及《典扬传媒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摘要》已编制完毕，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，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聘请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中兴财光华会字【2017】第 304296 号《2016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审议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按照中国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》，公司编制了《2016 年度财务报表》。公司董事会建议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拟聘请致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,对公司财务决算报告进行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,聘期一年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上厚文化传播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，2015 年 8 月 19 日前实际控制人为沈敏明占比 90%、李逸瑾占比 10%。

2015 年 8 月 19 日上述二人的股份转让第三方，根据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中在过去 12 个月内所发生交易的，故公司与上厚文化发生的交易为关联交易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宜，股东沈敏明为关联交易一方，李逸瑾为沈敏明配偶，锦炬投资(上海)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为沈敏明控制企业，均回避本次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》对 2016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审议。详见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》相关内容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 2016 年 9 月 6 日发布的股票发行方案，公司原募集资金用途为投入主题乐园项目鸡鸣村一期的开发建设。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。将募集资金中 1,500,000.00 元用于主题乐园的建设，4,000,000.00 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。具体详见《典扬传媒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1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及《关于发布的通知》、《典扬传媒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，具体详见《典扬传媒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王家瑞律师、戚啸贤律师

结论性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典扬传媒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二、《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关于典扬传媒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典扬传媒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2 日